2025年中山市口腔医院员工团体意外保险服务项目

用户需求书

**一、总则**

1、项目名称：2025年中山市口腔医院员工团体意外保险服务项目

2、预算总额：保费最高限价74元/人/年，最终合同结算总金额不超过20440元

3、预估人数：约276人

4、采购方式：院内比选

5、服务期限：1年，起始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二、服务内容**

1、保险对象：中山市口腔医院的全体在编在册人员（包括在编人员、合同工）

2、参保人数：约276人。采购人不保证具体的参保人数。

3、★本项目报价为全包价，参与比选的单位须提供详细保障责任、理赔程序、认定医院等方案内容。

4、★保险内容应包括意外保险、意外伤残、意外伤害医疗、意外住院津贴等。其中，意外身故保险金额不低于20万元；意外伤残保险金额不低于20万元；意外伤害医疗保险金额不低于2万元；意外住院津贴不低于100元/天。

5、报价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排挤其他报价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报价人的合法权益。

6、报价人所有证件资料不得涂改/更改。凡提供虚假证明文件，需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7、在合同期内，如发现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需求书要求或报价文件的承诺，采购人将视为违约。

8、报价人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本项目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报价。

9、用户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的，将导致报价无效。

10、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三、其他要求**

1、成交供应商如有违法违规经营等行为，经核实后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2、报价人需在报价文件中要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条件。所列配合条件采购人将尽量配合解决，但不代表采购人全部接受，采购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报价人提出的配合条件。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

6、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四、报价要求**

1、本项目单价报价最高上限74元/人/年，报价高于本项目最高上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2、货币：人民币。

3、供应商根据企业自身能力提供报价（即，每人每年的保费金额）。（须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格式：XX.XX）。

4、保费金额包含但不限于保险费用、售后服务费用、税费等所有已知及不可预见费用，在合同签订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改变报价。

**五、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结算金额=合同单价（即，保费金额（每人每年））\*实际参保人数

备注：参保人数以实际参保人数为准，院方在约定合同之前可对参保人员的增加、减少、替换等进行变更。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申请款项支付资料之后3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100%的合同款项。

3、本合同的款项以人民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结算，成交供应商凭以下资料申请款项支付：

1）合同复印件；

2）成交供应商开具对应款项的正规全额发票和对应款项收据。

3）成交供货商提供保单依据

4、因采购人使用资金需要经过财务审批程序，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务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账务部门、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六、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综合得分最高的为本项目拟成交供应商（评分细则详见附件）。**

**七、合同订立**

1. 定标程序：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者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汇总表的排序，递补确定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附件：综合评分表

|  |  |  |
| --- | --- | --- |
| **服务方案** | **（共30分）** |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报价人为本项目提供理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理赔时效、理赔程序、理赔承诺等内容）进行评审：  1.投标人所提供的方案涵盖上述内容，且方案内容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得30分；  2.投标人所提供的方案涵盖上述内容，且方案内容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20分；  3.投标人所提供的方案基本涵盖上述内容，方案内容不完全但满足项目需求，得10分；  4.不提供不得分。 |
| **人员配置** | **（共15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为本项目投入的人员资质进行综合评价：  1.项目经理与服务团队（客观，5分）  ①项目经理具有5年以上团体意外险服务经验，得3分；服务团队专职人员≥3人，得2分。  2专业能力及稳定性（主观，10分）  ①人员专业资格（精算、理赔、法律、医疗背景）匹配度（0-5分）；  ②人员稳定性及本地化服务能力（0-5分）。 |
| **项目经验** | **（共15分）** | 2022年1月1日之日起供应商独立承担过团体意外保险项目业绩的，或，每有一个得5分。（最高得15分）  **备注：须提供相关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 **应急预案** | **（共10分）** | 根据报价人提供的本项目应急预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预案处理机制、处理方式； 开通绿色通道；应急预付机制；预付比例等内容内容）进行评审：  1.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10分；  2.方案满足项目需求的，得6分；  3.方案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4.无方案的得0分。 |
| **理赔响应与风控能力** | **（共20分）** |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报价人为本项目提供理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理赔时效、理赔程序、理赔承诺等内容）进行评审：  1.报价人所提供的方案涵盖上述内容，且方案内容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得20分；  2.报价人所提供的方案涵盖上述内容，且方案内容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10分；  3.报价人所提供的方案基本涵盖上述内容，方案内容不完全但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4.不提供不得分。 |
| **价格部分** | **（共10分）** | 价格得分（C）=评标基准价（C1）／投标报价（C2）×10，其中C1为参与商报价中的最低价，C2为某参与商的报价。 |
| **合计** | （100分） | |